

双轨并进 技贸结合

——农村科技体制改革模式研究

钟禾之

农村第二步改革的“加速器”

我国目前仍是一个以农村、农业、农民为主的“三农”国家。当前农村进行的第二步改革，要使农村经济逐步地全面转上讲求经济效益的轨道，这就必须坚定不移地依靠科技进步。因此，农村科技体制的改革既是整个科技体制改革的重要内容，又是农村第二步改革的有机构成。

在五、六十年代，我国部分地区的农村曾建立了“四级农科网”的农村科技体系，它对于推广先进的农业科学技术，培养农民科学种田能手，起过积极的作用。但是，这种从属单一计划经济的农村科技体制也存在着形式主义倾向，且活动内容局限于“粮、棉、油”。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家庭承包经营责任制的普遍实行和商品经济的迅速发展，冲破了原来的经济体制，“四级农科网”也“网破、线断、人散”，而新的农村科技体制还没有建立起来，使农村科学技术工作受到一定的影响。如湖北省统计局农村调查队对101个区农技站抽样调查，有95%的站长认为，湖北省农村真正会种田的农民仅占20%左右，有10%根本不会种田，70%种田随大流。

过去，农村科技体制实际上主要突出了种植业，而且政技合一，县设农业局、区设农业技术推广站。服务对象是“大集体”，工作方式是试验示范和指挥棒兼而有之，既有指挥对的，也屡有指挥错的。这种僵硬的科技体制在千家万户承包经营，农村产业结构深刻变革，商品经济日趋发展的新形势面前，已表现出严重的不适应。加上农业事业费不足，几乎陷入瘫痪。湖北省大部分农技站长反映，科技推广事业经费以1982年为基数包干后，大部分地方目前除发工资外，根本没有活动经费，有的地方甚至连发工资都不够。

“只开方，不抓药”，是旧农业科技推广体制缺乏生机的严重弊端。

农村经济发展转上讲求经济效益轨道，要有合理的产业结构，要优化农村经济组合，要保证市场机制的尽快发育，都必须强化科学技术的推广，使大批先进适用的科技成果源源不断地输往农村，成为农村经济胚胎中新的基因。农村商品经济的发展为科学技术提供了纵横驰骋的广阔天地。一批农民自觉地登上科学技术的舞台，成立了灿若繁星的农民专业技术研究会，如江苏农村已有2200个农民专业技术研究会，参加人数逾十万，涉及一百多个专业，成为农村发展商品化、专业化、社会化生产的一支不可忽视的力量。还有大批的科技示范户，也成为农村新科技体制的细胞，起到了帮助农民依靠科技致富的“二传手”的作用。有些农技站也迈开改革的步伐，成为以技术服务为主的经济实体，为农村新科技体制的建立探索了前进的道路。

农村科技体制的改革是农村第二步改革的“加速器”。这就是我们面临的现实。

双轨并进——“官办”与民办并举

我国目前处于社会主义的初级阶段，中心任务是发展生产力。在社会主义公有制占主体的经济结构中，也允许其它经济成分存在，科技体制是从属并服务于经济体制的。根据我国的国情，农村科学技术工作不应该也不可能采取由国家包下来的办法，比较切实可行的办法是双轨并进，即采取“官办”与民办并举的措施。

所谓“官办”，是政府建立的农村科技体制应当强化建设，加快改革步伐，实行“四个转变”。其一是由“政技合一”向“政技分离”转变，新的农村科技体制必须从县、区政府的附属

· 深化科技体制改革 ·

机构向技术开发中心的独立实体转变；其二是由按行政区划设点向按农村经济区划布点转变；其三是由片面为狭隘的小农业服务向全方位为整个农村经济服务转变；其四是由单纯的事业单位向事业单位，企业管理转变，允许它们从事与技术服务有关的生产资料经营活动，如种子、化肥、农药、农业机械、农用柴油等等，使它们成为能自主发展的经济实体。

所谓“民办”，是放手发展科技示范户和各种农村专业技术研究会，它们可以是农村技术开发中心向乡、村和村民小组的延伸，也可以是行业技术开发中心，是广大农民用科学技术自我武装，并与经济发展紧密结合的一种好形式。农村专业技术研究会可以通过技术承包、技术咨询，出售良种等途径取得收入，成为经济实体，鼓励它们跨地区、跨部门大搞横向联合。

官办与民办要同时并举，它们是农村科技体制不可缺少的两根重要支柱，互相依托，互相支持，共同为促进农村商品经济的繁荣服务。

技贸结合——

实现技术开发与生资经营一体化

技贸结合，是农村新的科技体制的运行机制，即把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与生产资料的经营结合起来。

传统的农村生产方式向现代化生产转变，在输入技术、知识的同时，也要输入新的科学技术的物质载体，如农业机械、化肥、种子、农药等而且两者不可分离。从市场观点来看，农村的技术市场与生产资料市场往往是叠合的。但从农民群众的承受心理分析，由于历史上形成的原因，他们可以不惜高价买种子、化肥、农药，却不愿意接受低偿的技术服务。所以，“只开方，不抓药”的旧农村科技体制在这样的市场经济和社会心理环境下是难乎为继的。

湖北省当阳县磨市区农技站从本地实际出发，从1980年起，以经营种子为主，逐步扩大到化肥、农药、农药械等，年销售额从两万多元增长到1986年7万多元，6年共盈利1.4万元，既搞活了经营，又搞好了服务，自身也得到了发展。

这几年先后增添了设备，还拿出一部分利润开展试验示范。实践证明，“又开方，又抓药”，是搞活农村科技体制的一条好路子，也是稳步发展、壮大第一线农业科技人员的好办法。但是，有些地方反映，这样做阻力很大，主要是当地生资部门有意见，各县领导看法不一。有的是现行规章制度的问题。所以，全面推广这种办法，还需要全面改革作前提。

全面改革 政策配套

农村科技体制改革不是一件孤立的工作，它必须以经济体制改革为基础，政治体制改革作保障，从更新观念入手，改革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上层建筑，具体来说，要采取以下对策：

1. 在县级成立综合性的农村技术开发中心，将县级农、林、水、机、生资等部门的技术开发力量组织起来，成为技术开发与生资经营的经济实体，实行企业化管理，负责农村整个技术开发和技术培训工作。如“星火计划”“丰收计划”的实现，“科技扶贫”工作的开展等，原有的机关保留精悍人员从事宏观管理。
2. 在县以下，按农村经济区划设立农村技术开发分中心，行政及业务上接受县中心指导，经济上相对独立，单独核算，自负盈亏。
3. 在乡、村及村民小组建立各种专业技术研究会，培养发展科技示范户。业务上接受当地农村技术开发中心的指导。
4. 各中心和各专业研究会对内对外坚持改革、开放、搞活，发展各种形式的横向联合，引进技术、资金、人才，为振兴农村经济服务，
5. 创造良好的政策环境，吸引人才和智力向农村流动；同时，采取各种措施大力培养智力型农民，提高农民的科学文化素质。
6. 逐步完善农村的社会主义市场体系，包括技术市场、资金市场、生产资料市场、劳务市场等，加强市场管理，健全政策法规，采取优惠措施（如减税、让利，创造工作条件、给予方便等等），鼓励科技成果流向农村，转化为现实生产力，创造出较高的经济效益，较大的社会效益和较好的生态效益。